

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宏茂环保（2021）第 0640 号

建设单位：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赵庆东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李 列 (签字)

建设单位: 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公章) 编制单位: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章)

电话: 028-85624351

电话: 028-64266044

传真: /

传真: 028-64266044

邮编: 610000

邮编: 611700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安公路  
三段 1、3、5、8、10 号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大道模具工业园 B1  
栋 2 楼



## 前言

随着成都天府新区的快速发展，区内人口也随之快速增长，居民所养宠物的数量也逐步提高，为了及时满足人民群众对宠物的医疗服务需求，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租赁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安公路三段 1、2、5、8、10 号临街商业用房进行营业，设置宠物医院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从事宠物医疗服务，不涉及宠物美容、寄养服务。

本项目主要为宠物提供医疗服务。其中宠物医疗项目包括进行常规检查、内科疾病的诊治和外科手术等。建成后项目日均接诊宠物 10 只/d，年均手术次数 100 台，住院部最大容纳宠物 20 只/d。为完善环评手续，2019 年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编制，并取得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出具的审查批复（天成环成复〔2020〕2 号）。因项目内设 B 超室，公司已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

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原名为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更名，公司更名后，业务主体和法律关系不变，原签订的合同继续有效，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

受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于 2021 年 11 月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7 日对项目废气、生活污水、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2021 年 12 月 17 至 12 月 18 日对项目医疗废水进行了检测；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协助企业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本次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

主体工程：诊断室、手术室、处置大厅、住院病房、B 超室

公用工程：药品室、办公室

公辅工程：卫生间、供水、供电

环保工程：医疗污水处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间、新风系统、紫外线消毒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生活垃圾收集桶、污水预处理池

### 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1）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 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 医院边界环境噪声监测；
- (4) 固体废物检查；
- (5) 环境管理检查；
- (6) 公众意见调查的统计；
- (7) 环境风险应急措施检查。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安公路三段 1、3、5、8、10 号				
设计生产能力	门诊量：10 只/天 住院床位数：20 只/天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2 月 6 日-12 月 7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1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四川天府新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5 万元	比例	6.8%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第二次修正）；</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31 号）；</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p> <p>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p> <p>7、《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gt;的通知》（2018 年 5 月 2 日）；</p> <p>8、2021.1.26（成环评函〔2021〕1 号）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p> <p>9、《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0 月）；</p> <p>10、《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关于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p>				

	<p>复》（天成环城复〔2020〕2号）。</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医疗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p> <p>2、废气：执行医院异味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p> <p>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p> <p>4、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医疗废物和废活性炭执行《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有关规定。</p>

##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2.1 建设概况

#### 2.1.1 建设项目名称、单位、性质、地点

项目名称：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宠物医院服务（O8222）

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安公路三段 1、3、5、8、10 号

#### 2.1.2 建设项目投资、规模、人员生产制度

##### （1）项目投资

本项目投资 1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3 万元，占总投资的 7.3%。

##### （2）项目规模

本项目建成后项目规模详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建成后产品方案表

	环评设计全厂总产能	实际全厂总产能
产品方案	日均接诊宠物 10 只/d（3600 只/a），年均手术次数 100 台，住院部最大容纳宠物 20 只/d。	日均接诊宠物 10 只/d（3600 只/a），年均手术次数 100 台，住院部最大容纳宠物 20 只/d。

##### （3）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劳动定员：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12 小时，不设食宿。

#### 2.1.3 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面积 260m<sup>2</sup>，共 2 个门面。每个门面设置一个专用出入口，项目入口处为接待大厅，客户休息区和一般诊断室与住院部分开，医疗废物暂存间设置与一般客户难治地点。综上分析，项目各功能分区明确、间距合理，避免了相互干扰，也满足功能分区要求及办公要求，本项目总图布置基本合理。

项目内部布局洁污分开，布局合理。

###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运营期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接诊治疗区	4 个诊断室、2 个手术室、1 个处置大厅、4 个住院病房、1 间 B 超室	同环评	设备噪声 医疗废物 医疗废水	/
办公及生活设施	库房	1 间药品房，为一般化学品暂存间，采用药品储存柜	同环评	生活垃圾 生活污水	/
	办公生活区	办公室与诊断室共用，用于工作人员工作办公、休息、档案存放	同环评		
辅助工程	卫生间	2 间，位于 1 号门市楼道旁和 2 号门市住院病房旁边	同环评	生活污水 生活垃圾	/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由自来水公司供给	同环评	/	/
	供电	市政电网系统供应	同环评	/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广场花园小区、锦华苑小区既有预处理池处理达标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成都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华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同环评	废水、污泥	/
		医疗废水：经医疗废水消毒箱处理后进入广场花园小区、锦华苑小区既有预处理池，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成都市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同环评	异味、废水	/
	固废	医疗废物：1 号门市设置医废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于医废暂存间内，定期外委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	同环评	危险废物	/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若干，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同环评	一般固废	/
废气	医院内空气经新排风系统换气+紫外线消毒+喷洒生物除臭剂+活性炭吸附过滤后通过排气筒对街排放，防止异味扰民	同环评	废气	/	

	噪声	通过设备减震、墙体隔音、病宠带嘴套、控制工作时间防止噪声扰民	同环评	噪声	/
--	----	--------------------------------	-----	----	---

###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干式生化分析仪	台	1	血液分析
2	湿式生化分析仪	台	1	血液分析
3	手术无影灯	盏	1	手术照明
4	动物麻醉机	台	1	手术麻醉
5	动物手术监护仪	台	1	手术监护
6	血球分析仪	台	1	血液分析
7	血气分析仪	台	1	血液分析
8	血糖仪	台	1	血液分析
9	CRP	台	1	血液分析
10	兽用凝血检测仪	台	1	血液分析
11	心电图仪	台	1	心电监测
12	血压仪	台	1	血压监测
13	彩超	台	1	内科检查
14	检眼镜	台	1	眼睛检查
15	检耳镜	台	1	耳朵检查
16	医药专用冷藏柜	台	2	药物储存
17	核酸分析仪	台	2	病理检查
18	尿比重仪	台	1	病理检查
19	冰箱、冷藏柜	台	3	储存动物尸体
20	兽用输液泵	台	12	注射用具
21	兽用注射泵	台	4	注射用具
22	动物 ICU 监护箱	台	1	医疗用具
23	电热恒温培养箱	台	1	检测仪器
24	显微镜	台	1	检测仪器
25	离心机	台	2	检测仪器
26	兽用手术台	张	1	医疗用具
27	DR	台	1	检测仪器

本项目所使用的设备均不属于淘汰类设备，符合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1	拜有利恩诺沙星注射液 5%	100ml: 5g	瓶	5

2	速诺（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250mg/片，100片/盒	盒	150
3	速诺（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50mg/片，100片/盒	盒	160
4	速诺（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500mg/片，100片/盒	盒	100
5	痛立定（托芬那酸片）	6mg/片，20片/盒	盒	20
6	维生素 B <sub>1</sub> 注射液	2ml/支，10支/盒	盒	16
7	盐酸肾上腺素注射液	1ml/支，10支/盒	盒	10
8	亚硫酸氢钠甲萘醌注射液	1ml/支，10支/盒	盒	8
9	维生素 B <sub>12</sub> 注射液	1ml/支，10支/盒	盒	10
10	维生素 C 注射液	2ml/支，10支/盒	盒	20
11	缩宫素注射液	1ml/支，10支/盒	盒	2
12	贝安可（维他昔布咀嚼片）	30mg/片，7片/盒	盒	20
13	拜有利风味片（恩诺沙星片）	50mg/片，10片/盒	盒	50
14	地塞米松磷酸钠注射液	1ml/支，10支/盒	盒	7
15	硫酸阿托品注射液	2ml/支，10支/盒	盒	8
16	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	2ml/支，10支/盒	盒	6
17	惠可宁（注射用硫酸头孢呋肟）	50mg/支，10支/盒	盒	8
18	惠可宁（注射用硫酸头孢呋肟）	100mg/支，10支/盒	盒	8
19	咳瑞宁（盐酸多西环素片）	10mg	盒	180
20	咳瑞宁（盐酸多西环素片）	50mg	盒	200
21	耳可舒（复方咪康唑滴耳液）	10ml/瓶	瓶	80
22	耳肤灵（复方制霉菌软膏）	10g/支	支	70
23	益母康（益母生化合剂）	100ml/瓶	瓶	30
24	杜力德宠物康健灵	45g/盒	盒	40
25	杜力德虾红素宝敏乐	24g/盒	盒	80
26	皮乐美（氢化可的松醋丙酯喷剂）	31ml/瓶	瓶	40
27	宠利敏（马来酸氯苯那敏片）	4mg/片，6片/盒	盒	80
28	派哎舒（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150ml/瓶	瓶	50
29	皮疹痘敏康（盐酸苯海拉明注射液）	5ml/支，5支/盒	盒	8
30	杜力德宠物爱固宝	60g/盒	盒	30
31	宠立维（头孢氨苄片）	75mg/片，70片/盒	盒	60
32	宠立维（头孢氨苄片）	300mg/片，70片/盒	盒	70
33	宠立维（头孢氨苄片）	600mg/片，70片/盒	盒	50
34	莫比新（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500mg/片，70片/盒	盒	180
35	莫比新（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50mg/片，70片/盒	盒	150
36	速诺（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注射液）	10ml/支	支	15
37	美昔（美诺昔康注射液）	20ml/支	支	11
38	康卫宁（注射用头孢维星钠）	80mg/ml,10ml/瓶	瓶	60
39	大宠爱（塞拉菌素溶液）	2ml: 240mg/支，3支/盒	盒	200
40	大宠爱（塞拉菌素溶液）	0.75ml: 45mg/支，3支/盒	盒	40
41	大宠爱（塞拉菌素溶液）	0.5ml: 60mg/支，3支/盒	盒	310
42	大宠爱（塞拉菌素溶液）	0.25ml:30mg/支，3支/盒	盒	300
43	大宠爱（塞拉菌素溶液）	0.25ml: 15mg/支，3支/	盒	490

		盒		
44	尼可信（阿福拉钠咀嚼片）	11.3mg/粒，3粒/盒	盒	300
45	尼可信（阿福拉钠咀嚼片）	28.3mg/粒，3粒/盒	盒	350
46	尼可信（阿福拉钠咀嚼片）	68mg/粒，3粒/盒	盒	200
47	安捷猫泛白细胞减少症抗原快速诊断试纸	10片/盒	盒	20
48	安捷犬冠状病毒抗原快速诊断试纸	10片/盒	盒	19
49	安捷犬温热病毒抗原快速诊断试纸	10片/盒	盒	20
50	安捷犬细小病毒抗原快速诊断试纸	10片/盒	盒	20
51	辉瑞狂犬	1头份/瓶	头份	700
52	安捷犬瘟热病毒抗原快速检测试纸 CDVAg	10片/盒	盒	20
53	安捷犬细小病毒抗原快速检测试纸 CDVAg	10片/盒	盒	22
54	安捷犬冠状病毒抗原 CCOV Ag	10片/盒	盒	20
55	安捷猫瘟抗原 FPV Ag	10片/盒	盒	18
56	（爱德士）99-26193 4DX 犬四合一快速试纸	6套/盒	盒	10

## 2.5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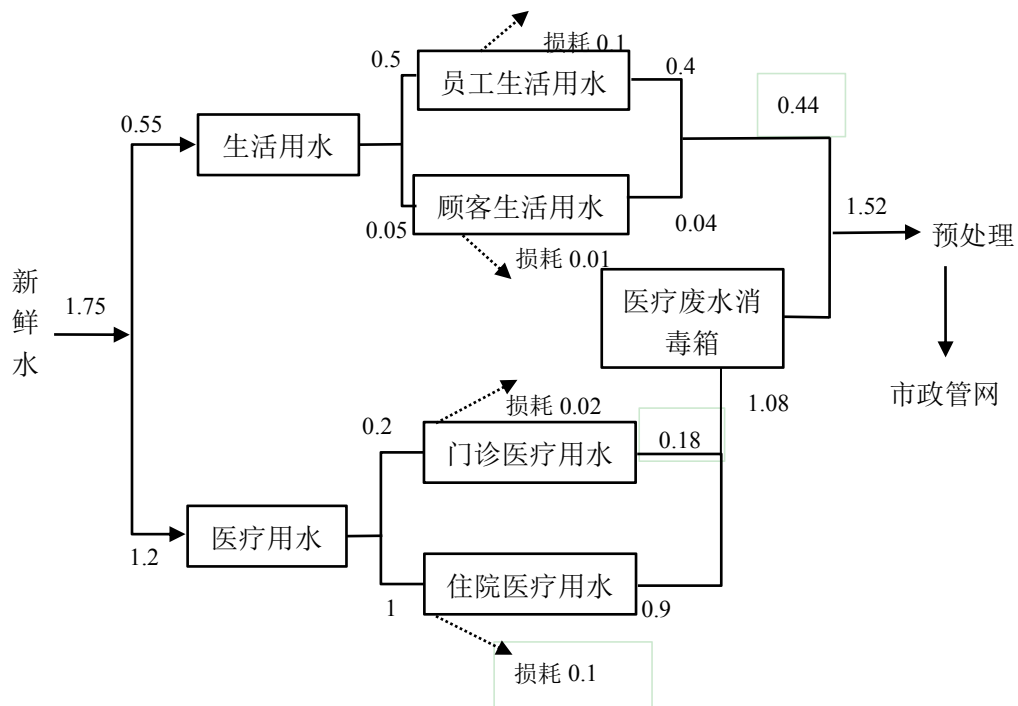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 2.6 项目运营期医疗流程及产污流程

本项目运营期医疗流程简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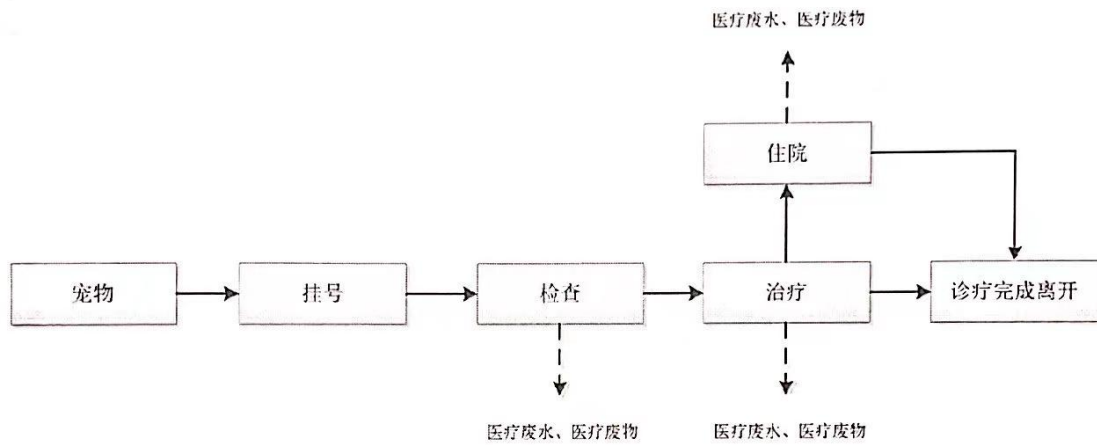


图 2-2 就诊流程和排污节点图

各科室进行诊断流程简述：

化验室：主要为宠物进行血常规检查，且采用成品试剂，如需进行成品试剂无法完成的化验项目，外委第三方专业实验室进行化验，因此，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带有宠物学业的棉球，废试管，废液等，属于医疗废物。

诊断室：主要对宠物进行内科疾病的治疗，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宠物病理组织、带血棉球、带血纱布等医疗废物和手术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水。

手术室：主要开展宠物常规骨科手术、节育手术等，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宠物病理组织、带血，棉球、带血纱布等医疗废物和手术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水。

## 2.7 项目变动情况

表 2-5 项目变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1	危废暂存间	在项目杂物间内进行隔建，面积约 15m <sup>2</sup> ，地面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混凝土+2mm 厚 HDPE 膜+环氧树脂漆（渗透系数≤10 <sup>-10</sup> cm/s）	在厂房内内进行隔建，面积约 3m <sup>2</sup> ，地面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混凝土+2mm 厚 HDPE 膜+环氧树脂漆（渗透系数≤10 <sup>-10</sup> cm/s）	危废暂存间面积减小，但满足危废暂存的需要，危废及时交予危废单位处置	否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根据分析，项目以上变动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因此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 表三、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 3.1 废气的产生、治理、排放

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仅仅采用次氯化钠消毒，无生化工艺，故无恶臭气体产生。因此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主要为医院内混浊空气、动物异味。

##### 1、医院内混浊空气

依靠新排风系统，在医院排风系统末端增加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 2、动物异味

定期喷洒在住院病房、手术室、处置区，定时喷洒生物除臭剂并加以新排风系统，在医院排风系统末端增加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表 3-1 废气产生及处置措施

类型	污染物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混浊空气、 宠物异味	氨、硫化 氢	项目在在住院病房、手术室、处置区，定时喷洒生物除臭剂并加以新排风系统，在医院排风系统末端增加活性炭吸附装置	室内空气经过紫外线消毒、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活性炭吸附和新排风系统后，能大大降低空气中的异味，且废气排放口对街排放

#### 3.2 废水的产生、治理、排放

本项目检验时采用的成品试剂进行血常规检验，不需用水，此类检查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带血的量筒、试管、棉球及检验废液等，全部作为医疗废物处置，因此无检验废水产生；所使用的 B 超设备使用数码打印技术，不涉及显影、定影出菲林等技术，因此无洗印废水产生；不自配检测试剂，不使用氟化物试剂和重金属试剂，因此不会产生含氟废水和重金属废水；职工工作制服定期送洗衣公司清洗，诊所内不设洗衣房，故无洗衣废水。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为医疗废水(包含地面清洗用水)和生活污水。

##### 1、医疗废水

医疗废水通过医疗废水消毒箱处理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依托广场花园小区、锦华苑小区已建污水预处理池收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成都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府河。

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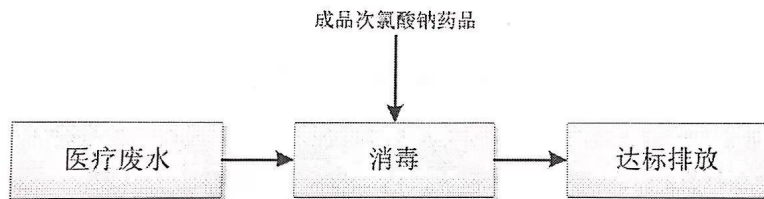


图 3-1 医疗废水净化处理工艺流程图

该设备以含量 90%以上的次氯酸钠固体药剂为消毒剂，加入水与药剂合理混合后产生消毒液，缓慢持续的投加到污水箱中与污水接触达到灭菌的作用，该设备根据流量的不同，污水处理能力为 2t/d，无污泥产生。

## 2、生活污水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生活污水日最大排放量为 0.44t/d（132t/a）。本项目生活污水目前采取的措施是依托广场花园小区、锦华苑小区已建公共污水预处理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成都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府河。主要污染物为 pH、SS、BOD<sub>5</sub>、COD<sub>cr</sub>、NH<sub>3</sub>-N、TP。

表 3-2 废水产生及处置措施

项目	类型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医疗废水	检查、治疗、住院医疗废水以及地面清洗用水	COD、BOD <sub>5</sub> 、SS、氨氮、粪大肠杆菌群	医疗废水消毒箱（次氯酸钠消毒工艺）	通过医疗废水消毒箱处理后依托广场花园小区、锦华苑小区已建污水预处理池收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成都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生活污水	员工办公、生活污水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	预处理池	经小区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汇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成都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排放

本项目病宠采取嘴套封口方式防止叫声扰民，因此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空调外机、宠物等产生的噪声。

### 1、空调外机

医院目前采取选用空调外机设置于小区外侧，选用低噪设备、墙体隔声、封闭面向小区住户方向窗户及距离衰减方式控制噪声排放。

### 2、宠物噪声



针对可能存在夜间过夜动物叫声扰民情况，医院目前采取以下措施控制：

对于动物手术采取预约制，预约后在上午营业时间开展手术，下午进行术后观察，正常情况下下午营业时间内麻醉效果即消失并且观察结束，宠物出院。对于少数观察后仍不满足出院条件的病宠，转院至满足 24 小时营业条件的宠物医院，本项目宠物不在医院内过夜。

### 3.4 固废的产生、治理、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医疗废物、病死的动物尸体、废活性炭以及宠物排泄物。

#### 1、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生活产生的垃圾，为一般固废。项目有员工 1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生活垃圾按 0.5kg/d 一人计算，产生量约 1.5t/a。目前企业采取的措施是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2、医疗废物

诊疗活动产生的医疗垃圾，产生量为 0.5t/a，目前企业采取的措施是参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380 号令）的相关要求对医疗垃圾实施分类管理与收集，装入硬质容器，暂存于医废暂存间内，交由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置。

#### 3、病死的动物尸体

产量不定，目前交由成都永新无害化处置有限公司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

#### 4、废活性炭

更换活性炭时产生的废活性炭，产量为 0.5t/a，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 5、宠物排泄物

在院宠物产生的排泄物，产生量不定，可通过高温消毒后外委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或通过医院内卫生间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 3.6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 1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3 万元，占总投资的 7.3%，环保设施建设内容及其风险防范措施投资概算详见下表 3-3。

表 3-3 项目环保措施建设内容及其风险防范措施投资概算一览表

项目	环评设计环保措施	环评设计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措施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气治理	紫外线消毒灯	0.4	同环评	0.3
	生物除臭+活性炭吸附	0.5	同环评	0.6
废水治理	医疗废水消毒箱	1.0	同环评	0.8
	小区污水预处理池	/	同环评	/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声源；采取隔声、吸声、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宠物佩戴口罩；住院室采用隔声处理	2	同环评	1.5
固废处置	分类垃圾桶	0.5	同环评	0.1
	医废暂存间	2	同环评	1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	0.2	同环评	1.5
	医疗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0.2	同环评	1.5
合计		6.8	/	7.3

##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 4.1.1 结论

##### 1、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13】21号)中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发展改革委令2013第21号《产业结构调整暂行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版)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类规定的项目,属于国发【2005】40号文《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第13条中规定允许类项目。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 2、项目规划符合性分析

该项目租赁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安公路三段1、3、5、8、10号商铺从事动物医疗活动。本项目为商业服务类项目,项目用地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中的限制类和禁止类,本项目租赁房屋为商业性质,因此,本项目符合房屋使用功能。

项目周围以商业区、居民染中点为主,人口密集,本项目的建设为周围群众宠物治疗提供了方便。此外,本项目规模较小,产生的污染物较少,项目运营所产生的“三废”经治理后对环境的影响极小。

综上,本项目建设条件成熟,无重大外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选址建设合理可行,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及规划要求。

##### 3、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属于补评项目,经现场走访调查,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产生遗留的环境问题,未收到周围居民环保投诉。

##### 4、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 水环境

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机构废水,医疗机构废水水自医护人员术后清洗水,设备、地坪清洗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次氯化钠消毒处理;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广场花园小区、锦华苑小区污水预处理池汇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成都华阳中科

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达标排入府河。

### (2) 大气环境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主要为医院内浑浊气体及动物异味。采取紫外线灯杀菌、消毒水定时消毒并且通过喷洒生物除臭剂+活性炭吸附过滤后通过排气筒排放，对外界及周边敏感点影响不大。

### (3) 噪声

本项目就诊宠物采取嘴套封口，因此主要噪声源为空调机、社会活动等产生的噪声，经减振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在做好噪声治理措施后，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太大影响。

###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以及医疗废物、动物尸体。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保部令[2016]39 号)，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该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的包装，储存、转移等必须遵守《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暂时存放于医废暂存间内，医皮暂存间具体位置建附图 3，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渗透系数小于 10<sup>-10</sup>cm/s。医疗废物委托有医疗垃圾处理自制的单位进行妥善处理。动物尸体交由有相关自制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综上所述，再严格采取以上措施情况下，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均可实现清洁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 5、总量控制、达标排放及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性分析结论

根据前面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废气、废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也得到了合理的处置。

根据国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原则及实施总量控制污染物种类，结合项目排污实际增况，建议环境保护局在区内调节如下排污量指标下达给本项目使用：

废水：

COD<sub>Cr</sub>: 0.023t/a(纳入成都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总量指标)

NH<sub>3</sub>-N: 0.002t/a(纳入成都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总量指标)

TP: 0.0002t/a(纳入成都华阳中科成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总量指标)

## 6、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潜在环境事故为医疗废物泄漏、 医疗废水泄漏、药品、化学品管理火灾事故等应加强宠物医院管理，搞好劳动保护，落实设备、管件的维修管理工作，采取积极的风险防范措施以及应急体系，降低事故发生的概率。本评价认为，只要采取适当的防范措施，在事故发生时依照应急预案即时处理，本项目造成的风险是可控制的。

## 7、污染治理措施有效性分析

评价认为，本项目采取的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治理方法均经济、技术可行，措施有效。

## 8、环评总结论

通过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以及环境影响分析后认为，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各项政策和规划，对当地的城市建设发展具有积极作用，有利于改善当地的宠物医疗环境，方便人民群众，也有利于社会的稳定和发展。项目各种污染物采取各项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 4.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关于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天成环城复[2020]2号）内容如下：

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

你单位报送的《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符合城市规划和国家产业政策，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能够满足污染防治要求，可作为执行“三同时”制度的依据，同意按审查批准的立项、设计、进行建设。

二、本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安公路三段 1、3、5、8、10 号，项目租赁面积约 260m<sup>2</sup>，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8 万元，主要为动物疾病诊断治疗、防疫、动物用品零售等，宠物医疗项目包括进行常规检查、

内科疾病的诊治和外科手术等。项目日均接诊宠物 10 只/d（3600 只/a），年均手术次数 100 台，住院部最大容纳宠物 20 只/d，无宠物美容、寄养服务。

### 三、严格污染防治设施建设

1、项目生活废水及医疗废水（医疗废水须先经消毒处理）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2、医疗废物暂存间做好密闭、消毒、清运工作，避免产生异味；营业区域设置新风系统，使用紫外灯消毒，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并在排风系统末端设置活性炭吸附设施过滤装置，废气经处理过滤后排放。

3、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严格有效的隔声、消声、减震措施，加强日常管理，宠物佩戴口罩，住院室采用隔声处理，确保达到执行的环境噪声标准。

4、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城管部门统一收运处置；废活性炭由供应商回收处理；按规范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宠物尸体、医疗垃圾等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如项目规模、功能、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及时重新办理环评手续。

五、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竣工后，必须规定程序履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依法查处。

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生态环境和城管局

2020 年 1 月 3 日

## 表五、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现四川天府新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关于《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天成环城复〔2020〕2号）审查批复，经现场勘查、研究，该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表 5-1 环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无组织废气	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氨	1.5		氨	1.5	
	硫化氢	0.06		硫化氢	0.06	
生活废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项目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pH	6~9	/	pH	6~9	/
	SS	400	/	SS	400	/
	CODcr	500	/	CODcr	500	/
	BOD <sub>5</sub>	300	/	BOD <sub>5</sub>	300	/
	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项目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NH <sub>3</sub> -N	45	/	NH <sub>3</sub> -N	45	/
	TP	8	/	TP	8	/
TN	/	/	TN	70	/	
医疗废水	标准	/		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项目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pH	/	/	pH	6~9	/
	SS	/	/	SS	60	/
	CODcr	/	/	CODcr	250	/

BOD <sub>5</sub>	/	/	BOD <sub>5</sub>	100	/
总氮	/	/	总氮	2~8	/
粪大肠菌群	/	/	粪大肠菌群	5000	/
标准	/		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项目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TP	/	/	TP	8	/
TN	/	/	TN	70	/
NH <sub>3</sub> -N	/	/	NH <sub>3</sub> -N	45	/

注：生活污水中氨氮、总氮和总磷在《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中无限值，故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

医疗废水中氨氮、总氮和总磷在《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无限值，故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

表 5-2 噪声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1中2类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1中2类标准
	昼间	60dB（A）	昼间	60dB（A）

表 5-3 固废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 表六、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6.1 监测分析方法

生活污水、废气、噪声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6-1。

表 6-1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单位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HM-XC-QJ-012-07	/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HM-SY-QJ-012	4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HM-SY-QJ-016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1	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7	0.05	mg/L
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01	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1	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HM-XC-QJ-005-02 声级校准器 HM-XC-QJ-007-02	/	dB (A)

医疗废水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6-2。

表 6-2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单位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HM-XC-QJ-012-06	/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HM-SY-QJ-012	4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HM-SY-QJ-016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1	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7	0.05	mg/L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 N-二乙基-1, 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可见分光光度计 HM-SY-QJ-006	0.03	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电热恒温培养箱 HM-SY-FQJ-029-02	20	MPN/L

## 6.2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3、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4、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附质控数据分析表。

5、气体的采集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6、实验室样品分析均要求同步完成全程序双空白实验、做样品总数 10% 的加标回收和平行双样分析。

7、测量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 表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监测内容				
表 7-1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3# 1 号门市周界西北侧外 3m, 高 1.5m 处	硫化氢、氨	3 次/天, 检测 2 天	
	4# 1 号门市周界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5# 2 号门市周界北侧外 3m, 高 1.5m 处			
7.2 废水监测内容				
表 7-2 生活污水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1# 1 号门市生活污水排放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4 次/天, 检测 2 天	
	2# 2 号门市生活污水排放口			
表 7-3 医疗废水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1#	1 号门市 1 号医疗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总氯、粪大肠菌群	4 次/天, 检测 2 天
	2#	1 号门市 2 号医疗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3#	2 号门市医疗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7.3 噪声监测内容				
表 7-4 噪声监测内容				
检测类别	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6# 1 号门市厂界西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昼间 2 次/天, 检测 2 天	
	7# 1 号门市厂界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8# 2 号门市厂界东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9# 2 号门市厂界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图 7-1 生活污水、噪声、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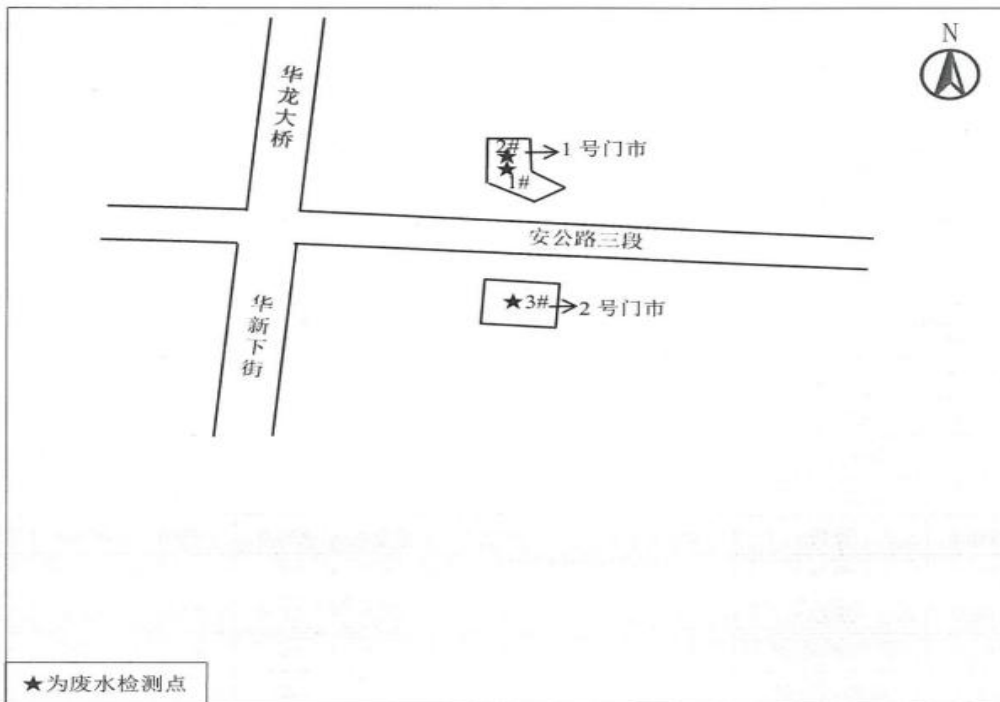


图 7-2 医疗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 7.4 废气、废水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对照

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的对照见表

7-5。

表7-5 废气、废水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对照表

污染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	特征污染因子	评价因子断面 (点位)	验收监测断面 (点位)	验收监测 污染因子
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氨	硫化氢、氨	/	1号门市周界西北侧外3m,高1.5m处、1号门市周界南侧外3m,高1.5m处、2号门市周界北侧外3m,高1.5m处	硫化氢、氨
生活污水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生活污水排放口	1号门市生活污水排放口、2号门市生活污水排放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医疗废水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总氯、粪大肠菌群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总氯、粪大肠菌群	医疗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1号门市1号医疗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1号门市2号医疗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2号门市医疗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总氯、粪大肠菌群

## 表八、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连续、稳定、正常运行，满足验收监测的要求，工况证明见附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具体数据见表 8-1。

表 8-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检测日期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1.12.6	接诊量 10 只/天	接诊量 7 只/天	70%
2021.12.7	接诊量 10 只/天	接诊量 8 只/天	80%
2021.12.17	接诊量 10 只/天	接诊量 7 只/天	70%
2021.12.18	接诊量 10 只/天	接诊量 8 只/天	80%

### 8.2 废气排放监测

表 8-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mg/m <sup>3</sup>	评价
				1	2	3		
2021.12.6	3#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4	0.003	0.003	0.06	达标
	4#			0.003	0.003	0.003	0.06	达标
	5#			0.004	0.003	0.005	0.06	达标
	3#	氨	mg/m <sup>3</sup>	0.49	0.47	0.56	1.5	达标
	4#			0.88	0.51	0.59	1.5	达标
	5#			0.54	0.47	0.60	1.5	达标
2021.12.7	3#	硫化氢	mg/m <sup>3</sup>	0.006	0.004	0.005	0.06	达标
	4#			0.004	0.004	0.003	0.06	达标
	5#			0.003	0.005	0.006	0.06	达标
	3#	氨	mg/m <sup>3</sup>	0.64	0.54	0.48	1.5	达标
	4#			0.48	0.51	0.55	1.5	达标
	5#			0.47	0.49	0.53	1.5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源自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宏茂检字[2021]第 1200101 号。

由表 8-2 可以看出：在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7 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氨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限值。

### 8.3 废水排放监测

表 8-3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mg/L	评价
				1	2	3	4	均值		
2021.12.6	1#	pH	无量纲	7.7	7.7	7.7	7.6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29	32	30	33	31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04	351	352	331	360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8	231	267	260	256	300	达标
		氨氮	mg/L	38.7	39.6	40.7	42.1	40.3	45	达标
		总磷	mg/L	7.28	7.35	6.66	7.62	7.23	8	达标
		总氮	mg/L	67.3	63.7	57.2	65.2	63.4	70	达标
2021.12.6	2#	pH	无量纲	7.5	7.6	7.5	7.5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34	31	33	36	34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42	407	418	426	423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79	274	261	268	270	300	达标
		氨氮	mg/L	39.0	41.8	40.9	42.1	41.0	45	达标
		总磷	mg/L	7.74	6.49	7.76	6.70	7.17	8	达标
		总氮	mg/L	68.2	67.6	61.7	63.7	65.3	70	达标
2021.12.7	1#	pH	无量纲	7.6	7.6	7.5	7.6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30	26	29	32	29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372	307	331	347	339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97	215	268	263	236	300	达标
		氨氮	mg/L	40.3	40.7	37.1	38.4	39.1	45	达标
		总磷	mg/L	7.76	6.97	7.31	7.17	7.30	8	达标
		总氮	mg/L	67.2	64.1	67.8	67.6	66.7	70	达标
2021.12.7	2#	pH	无量纲	7.4	7.5	7.4	7.4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32	34	32	34	33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39	442	436	441	440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5	269	241	260	259	300	达标
		氨氮	mg/L	40.3	42.3	39.8	40.6	40.8	45	达标

		总磷	mg/L	7.57	6.04	7.41	7.04	7.02	8	达标
		总氮	mg/L	65.8	63.9	66.5	67.4	65.9	70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宏茂检字[2021]第1200101号。

表 8-4 医疗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mg/L	评价
				1	2	3	4	均值		
2021.12.17	1#	pH	无量纲	7.3	7.3	7.3	7.3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7	6	5	6	6	6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2	12	10	11	11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	2.1	2.2	2.2	2.3	100	达标
		氨氮	mg/L	0.044	0.064	0.076	0.101	0.071	45	达标
		总磷	mg/L	1.58	1.48	1.43	1.54	1.51	8	达标
		总氮	mg/L	1.52	1.38	1.34	1.49	1.43	70	达标
		总氯	mg/L	3.45	3.29	3.50	3.80	3.51	2~8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20	<20	<20	<20	<20	5000	达标
	2#	pH	无量纲	7.4	7.4	7.3	7.3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6	7	6	6	6	6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29	28	30	29	29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0	6.9	7.0	6.8	6.8	100	达标
		氨氮	mg/L	0.070	0.048	0.104	0.082	0.076	45	达标
		总磷	mg/L	1.62	1.76	1.64	1.55	1.64	8	达标
		总氮	mg/L	1.28	1.32	1.37	1.21	1.30	70	达标
		总氯	mg/L	4.10	3.71	3.81	3.95	3.89	2~8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20	<20	<20	<20	<20	5000	达标
	3#	pH	无量纲	7.6	7.6	7.6	7.6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7	7	6	7	6.7	6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30	29	28	29	29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5	6.3	7.3	7.0	6.8	100	达标
		氨氮	mg/L	0.058	0.070	0.094	0.067	0.072	45	达标
		总磷	mg/L	1.71	1.56	1.46	1.82	1.64	8	达标
		总氮	mg/L	1.29	1.37	1.06	1.40	1.28	70	达标
		总氯	mg/L	3.58	3.79	3.61	3.50	3.62	2~8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20	<20	<20	<20	<20	5000	达标
2021.12.1 8	1#	pH	无量纲	7.3	7.3	7.3	7.3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6	6	7	6	6	6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2	10	12	12	12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0	2.9	3.8	3.3	3.2	100	达标
		氨氮	mg/L	0.052	0.048	0.070	0.088	0.064	45	达标
		总磷	mg/L	1.57	1.42	1.48	1.56	1.51	8	达标
		总氮	mg/L	1.52	1.70	1.76	7.50	3.12	70	达标
		总氯	mg/L	3.66	3.38	4.31	4.43	3.94	2~8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20	<20	<20	<20	<20	5000	达标
	2#	pH	无量纲	7.2	7.1	7.1	7.1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6	7	7	7	7	6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27	27	27	27	27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6	6.5	6.5	6.9	6.6	100	达标
		氨氮	mg/L	0.076	0.098	0.064	0.082	0.080	45	达标
		总磷	mg/L	1.51	1.65	1.77	1.61	1.62	8	达标
		总氮	mg/L	1.45	1.37	1.15	1.54	1.38	70	达标
		总氯	mg/L	3.85	3.45	3.68	3.66	3.66	2~8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20	<20	<20	<20	<20	5000	达标
	3#	pH	无量纲	7.5	7.5	7.4	7.4	/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6	6	7	7	6	6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30	29	29	30	30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7.0	7.0	6.9	7.0	7.0	100	达标
		氨氮	mg/L	0.101	0.104	0.088	0.079	0.093	45	达标
		总磷	mg/L	1.41	1.44	1.70	1.67	1.56	8	达标
		总氮	mg/L	1.75	1.75	1.63	1.52	1.66	70	达标
		总氯	mg/L	4.13	3.47	3.56	3.76	3.73	2~8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20	<20	<20	<20	<20	5000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宏茂检字[2021]第1204401号。

由表 8-4 可以得：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12 月 18 日验收监测期间，医疗

废水处理设备排放口中总氯、粪大肠菌群、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氨氮、总氮、总磷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 8.4 噪声监测

表 8-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测量值	限值	评价
2021.12.6	6#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dB(A)	昼间	排气扇、宠物叫声	58	60	达标
	7#					59	60	达标
	8#					58	60	达标
	9#					58	60	达标
2021.12.7	6#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dB(A)	昼间	排气扇、宠物叫声	58	60	达标
	7#					58	60	达标
	8#					59	60	达标
	9#					57	60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宏茂检字[2021]第 1200101 号。

检测结果表明:在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7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 表九 环境管理检查

### 9.1 环保机构、人员及职责检查

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成立了环境保护领导小组，领导全院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规和条例，研究决策公司内重大的环境问题，对全院所辖区域的环境质量负责。同时规定了确定了负责人员及其职责，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

### 9.2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环保设备档案等）由公司办公室统一保管。

### 9.3 应急措施检查

项目内设置了消防喷淋装置及相关消防设备，医疗废物间地面均作了硬化防渗漏处理并设置托盘。

### 9.4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见表 9-1。

表 9-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水	项目生活废水及医疗废水（医疗废水须先经消毒处理）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项目医疗废水经医疗废水处理箱消毒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营业区域设置新风系统，使用紫外灯消毒，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并在排风系统末端设置活性炭吸附设施过滤装置，废气经处理过滤后排放。	已落实。 项目已设置新风系统，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治疗室配备紫外线灯消毒，并在在排风系统末端设置活性炭吸附设施过滤装置，废气经处理过滤后排放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严格有效的隔声、消声、减震措施，加强日常管理，宠物佩戴口罩，住院室采用隔声处理，确保达到执行的环境噪声标准。	已落实。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严格有效的隔声、消声、减震措施，加强日常管理，住院室采用隔声处理，确保达到执行的环境噪声标准，确保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城管部门统一收运处置；废活性炭由供应商回收处理；	已落实。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

按规范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宠物尸体、医疗垃圾等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运处置；废活性炭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理；按规范设置医疗废物暂存间，宠物尸体、医疗垃圾等危险废物及时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	--

### 9.5 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期间对项目周围居民及员工进行调查，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收回公众意见调查表 30 份。调查人群年龄从 22~69 岁，文化程度从小学到本科，均在附近居住或工作。经统计对该项目环保表示很满意的有 30 人。公众意见调查表见附件，调查结果统计见表 9-2。

表 9-2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单位：人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被调查者居住地与该工程的距离	200m 内	200m~1km	1km~5km	5km~	未填写	
	0	0	29	1	0	
您对该项目环保工作的态度	很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不清楚		
	30	0	0	0		
该项目建设对您的主要影响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未填写
		0	0	0	30	0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未填写
		0	0	0	30	0
	娱乐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未填写
		0	0	0	30	0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未填写
		0	0	0	30	0

表 9-3 被调查人员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电话号码
1	魏**	女	69	本科	187****4081
2	罗*	女	27	高中	173****1380
3	蒋**	女	28	高中	177****0376
4	刘**	女	25	高中	180****0702
5	廖**	女	26	中专	158****5853
6	毛**	女	34	高中	133****4288
7	罗*	女	34	高中	199****6872
8	张**	女	33	初中	152****3606
9	刘*	女	36	大专	152****2339

10	李**	女	33	高中	153****7632
11	陈**	女	53	初中	136****1421
12	郭**	女	27	大专	187****9280
13	何**	女	30	本科	132****7862
14	杨*	男	22	本科	185**73553
15	王*	男	56	高中	136****8721
16	刘**	男	37	初中	175****9069
17	李*	女	24	大专	152****2808
18	李*	男	37	大专	138****0658
19	阳**	女	32	初中	187****0601
20	余*	女	32	初中	139****7345
21	巫**	女	26	中技	134****3261
22	高**	女	26	高中	158****5184
23	刘**	女	27	高中	151****4338
24	赖*	女	29	初中	183****3345
25	江**	女	24	高中	189****0802
26	宋**	女	27	大专	158****8359
27	初*	男	30	大专	173****3891
28	宋**	女	27	小学	157****4326
29	刘**	女	57	高中	153****3380
30	王*	女	42	/	180****2819

## 表十、验收监测结论

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

本验收监测表针对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7 日、2021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18 日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 (1) 工况结论

在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7 日、2021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18 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 (2) 废气监测结论

无组织废气 VOCs 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3)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总排口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医疗废水处理设施处的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氯、粪大肠菌群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 (4)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 (5) 固废检查结论

验收检查期间，一般固废管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管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要求。

### **(6) 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依据验收监测报告可知，该项目采取的环保设施、措施行之有效，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另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建议“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通过验收。

### **建议**

-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不断改进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2、完善环保相关台账资料，定期校核。
- 3、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 注释

###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厂区总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图

附图 4 环保设施图片

###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变更说明

附件 3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 4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5 无害化处理协议

附件 6 工况说明

附件 7 公众意见调查表及公参真实性承诺

附件 8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检测单位资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华阳贝康宠物医院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安公路三段1、3、5、8、10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宠物医院服务（O822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4.053239°E, 30.522563°N			
	设计生产能力	日均接诊宠物10只/d（3600只/a），年均手术次数100台，住院部最大容纳宠物20只/d				实际生产能力	日均接诊宠物10只/d（3600只/a），年均手术次数100台，住院部最大容纳宠物20只/d			环评单位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四川天府新区生态环境和城市管理局				审批文号	天成环复（2020）2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8			所占比例（%）	6.8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3			所占比例（%）	7.3			
	废水治理（万元）	0.8	废气治理（万元）	0.9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600h				
运营单位	四川天府新区贝康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2510100L32198886B	验收时间	2022年1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500	/	/	/	/	/	/	/	/	/	

（工业建设项目详情）	氨氮	/	/	45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氨	/	/	/	/	/	/	/	/	/	/	/	/	
	硫化氢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总磷	/	/	/	/	/	/	/	/	/	/	/	/
		总氮	/	/	/	/	/	/	/	/	/	/	/	/
粪大肠菌群		/	/	5000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